附件2

重庆市渝中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负责协助国有资产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区属国有一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承担国有企业改革服务工作；承担国资大数据监督平台建设、维护工作，负责国有企业经济信息统计；承担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登记、划转、处置及产权纠纷调处等具体事务性工作；承担国有企业国有资本收益上缴工作，参与国有企业投资备案、监管等具体事务性工作；承担国有企业在资产、人事、工程等方面服务工作，参与涉及重大国有资产流失调查工作，参与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国有企业法律宣传教育与咨询事务，参与国有企业剥离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承担国有企业安全生产、信访稳定的协调服务工作；参与国有企业国有资产运营和重点项目建设的协调服务工作，联系国有企业招商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二）单位构成

（二）单位构成

区国资服务中心现设有管理岗位3名（七级1名、八级1名、九级1名），专技岗位3名（八级1名、九级1名、十一级1名）。现有管理9级事业编制人员1人。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17.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39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7.39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成立单位，2023年10月遴选一名事业编制人员，2024年为第一个预算年度。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17.39万元，其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7.39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17.39元，主要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成立单位，2023年10月遴选一名事业编制人员，预计2024年支出单位人员及运行费用。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3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39万元，比2023年增加17.39元。其中：基本支出17.39万元，比2023年增加17.3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公用经费增加，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0万元。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较2023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较2023年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2023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2023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23年增加0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3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黄曼 联系方式：023-63857693**